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静安区教育局（本部）（单位名称）的上海市久隆模范中学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局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久隆模范中学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局部)（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2人，营业收入为45703.04万元，资产总额为75291.5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_____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2日

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投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说明：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https://xwqy.gst.gov.cn/micro/micro_lib

26年中秋国庆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把我的企业上传

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异议申诉**

- 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20102MA74CH4G11 |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16日 | 登记机关: 兰州市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上海静安建筑装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12MA01N8089K |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 登记机关: 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上海静安燃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0001328120432 |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7日 | 登记机关:
- 上海湾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静安分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6:05 2025-05-05